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超卓航科

股票代码：688237

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3号院1号楼1层1-8-138

通讯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中航产融大厦32层3208

股份变动性质：持股比例降至5%以下

签署日期：2025年8月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为“《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管理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5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 6 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作如下释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航证科创	指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公司	指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后持股比例低于 5%
本报告书	指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 15 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本报告书中的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若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1) 截至本报告书出具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3号院1号楼1层1-8-138
法定代表人	邹润芳
注册资本	59,000 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MA01PH158G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19 年 12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股权投资管理；投资管理；项目投资。（“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对拟设立企业的名称和/或经营范围中使用（投资）字样无异议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1	邹润芳	男	董事长	中国	中国上海	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上市公司 5%以上的发行在外的股份情况

截止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因自身资金需求减持公司股份。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持或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超卓航科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航证科创因其自身资金需求，计划于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896,033 股，减持比例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拟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792,066 股，减持比例拟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除上述尚未实施完毕的减持计划以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不排除未来 12 个月内减少公司股份的计划或安排。若未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航证科创持有公司 5,674,19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3326%。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1、2025 年 8 月 7 日，航证科创共计减持了公司股票 1,194,2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3328%。

本次权益变动后，航证科创持有公司 4,479,999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4.9998%。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价格 区间 (元/股)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航证科创 投资有限 公司	大宗交易	2025 年 8 月 7 日	30.00	1,194,200	1.3328%

2、本次权益变动前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航证科创投资 有限公司	5,674,199	6.3326%	4,479,999	4.9998%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股份是否存在被限制权利的情况及其他安排

本次权益变动所涉股份不存在质押、查封或冻结等任何权利限制或被限制转让的情况。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除本次权益变动情形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报告书签署日前 6 个月内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它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使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之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亦不存在中国证监会或者上交所依法要求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信息。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 1、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
- 3、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 4、中国证监会或上交所要求报送的其他备查文件。

二、备查文件的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上述备查文件备置于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以供投资者查询。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勇强

签署日期：2025 年 8 月 8 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湖北省襄阳市高新区台子湾路 118 号
股票简称	超卓航科	股票代码	688237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通州区滨惠北一街 3 号院 1 号楼 1 层 1-8-138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比例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发行完成后)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发行完成后)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 (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5,674,199 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6.3326%。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 4,479,999 股;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 4.9998%。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 2025 年 8 月 7 日 方式: 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 6 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涉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的,信息披露义务人还应当就以下内容予以说明: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侵害上市公司和股东权益的问题	是 ☐ 否 ☐ 不适用 ☒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减持时是否存在未清偿其对公司的负债,未解除公司为其负债提供的担保,或者损害公司利益的其他情形	是 ☐ 否 ☐ 不适用 ☒ _____ (如是,请注明具体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是否需取得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是否已得到批准	是 ☐ 否 ☐ 不适用 ☒

（本页无正文，为《湖北超卓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签章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航证科创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勇强

签署时间：2025 年 8 月 8 日